

重庆大学生物工程学院文件

重大校生物实验（2016）7号

关于建立生物工程学院安全设施检查制度的决定

为了及时发现不安全因素，消除事故隐患。把可能发生事故的各种因素消灭在萌芽状态，做到防患于未然，特制定以下安全设施检查制度。

一、应急喷淋与洗眼装置检查制度

1. 存在可能受到化学和生物伤害的实验区域，配置应急喷淋和洗眼装置。
2. 让师生明确每处应急喷淋和洗眼装置的位置。
3. 保证应急喷淋安装地点与工作区域之间畅通，距离不超过 30 米:应急喷淋安装位置合适，拉杆位置合适、方向正确；应急喷淋装置水管总阀处常开状，喷淋头下方无障碍物:不能以普通淋浴装置代替应急喷淋装置；洗眼装置接入生活用水管道，水量水压适中(喷出高度 8-10cm)，水流畅通平稳。
4. 每月启动一次阀门，时刻保证管内流水畅通:每周擦拭洗眼喷头，无锈水脏水。
5. 有每月检查记录，并存档。

二、消防安全设施检查制度

1. 实验室应配备合适的天火设备，并定期开展使用训练。
2. 实验室内烟感报警器、天火器、灭火毯、消防沙桶、消防喷淋等，应正常有效、方便取用:灭火器种类配置正确:灭火器在有效期内(压力指针位置正常等)，安全销(拉针)正常，瓶身无破损、腐蚀:公共区域灭火器数量(间距)

与实验室安全等级相适应。

3. 在显著位置张贴有紧急逃生疏散路线图。
4. 紧急逃生疏散路线图上逃生路线应有二条以上；路线与现场情况符合；主要逃生路径(室内、楼梯、通道和出口处)有足够的紧急照明灯，功能正常；师生应熟悉紧急疏散路线及火场逃生注意事项。
5. 每年进行消防安全培训、演练等活动，并有记录存档。

生物工程学院

2016年6月15日